

## 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1427)

總目： (30) 懲教署分目： ( )綱領： (1) 監獄管理管制人員： 懲教署署長(黃國興)局長： 保安局局長問題：

在監獄管理的指標中，在監獄計劃下，2022年在囚人士的每日平均數目為7,216人，同年參加重新融入社會暨監管計劃的在囚人士的每日平均數目只有746人，大約佔整體的1/10；就此，可否告知本委員會：

1. 參與重新融入社會暨監管計劃的在囚人士比例是否長期處於約1/10的低位，如是原因為何？
2. 可否詳列過去五年相關比例的數據？
3. 現時是否有充足資源為在囚人士提供重新融入社會的服務，具體相關的工作人員為何？歷年投入的財務資源為何？

提問人：陸瀚民議員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1)答覆：

1. 現時，並非所有在囚人士於獲釋後均需接受法定監管。根據香港法例，從戒毒所、教導所、勞教中心及更生中心獲釋的更生人士，以及各法定監管計劃(即監獄計劃下的青少年在囚人士、監管下釋放、釋前就業、監管釋囚、有條件釋放及釋後監管)下釋放的更生人士，才須接受懲教署的法定監管。至於那些並未納入上述各法定監管計劃的更生人士，懲教署會根據更生人士的意願，轉介他們到志願機構作出釋後跟進。

2. 過去5年的相關數據表列如下：

	2018	2019	2020	2021	2022
在囚人士的每日平均數目	8 303	7 737	6 902	7 616	7 613
參加重新融入社會暨監管計劃的在囚人士的每日平均數目	917	678	577	746	734

3. 在過去的5個財政年度，懲教署在重新融入社會綱領下的人手編制及相關開支表列如下：

	人手編制	開支(百萬元)
<b>2018-2019</b>	1 601	1,077.7
<b>2019-2020</b>	1 608	1,139.8
<b>2020-2021</b>	1 618	1,113.7
<b>2021-2022</b>	1 618	1,149.9
<b>2022-2023</b>	1 618	1,205.8(修訂預算)

懲教署近年推出多項更生計劃，並與約100個非政府機構和團體合作建立密切的伙伴關係，協助在囚人士改過自新，重投社會。

- 完 -